证券代码:300026 证券简称:红日药业 公告编号:2024-022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3,004,154,837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红日药业	股票代码	30002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伊	梁丹	
办公地址	天津市武清开发区创业总部基地B01号楼	天津市武清开发区创业总部基地B01号楼	
传真	022-59675226	022-59675226	
电话	022-59623217	022-59623217	
电子信箱	yangyi@chasesun.cn	liangdan@chasesun.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本公司业务布局可大致分为中药配方颗粒、成品药、医疗器械、原辅料、医疗健康服务和药械智慧供应链等,具体如下:

1、中药配方颗粒

中药配方颗粒方面,坚持以中药传承为己任,强化中药道地药材建设,稳步推进与国内顶尖科研院所在资源评估、良种选育、生态种植、标准化采收加工和道地药材质量标准体系建设等方面的合作,夯实原材料供应和质量管控,形成满足高质量中药配方颗粒生产的内控质量标准。生产秉承"传承不泥古,创新不离宗"的宗旨,一方面与中国中医科学院中药研究所合作,建立中药炮制传承基地,将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理念应用在炮制过程中;另一方面,创新应用现代化设备,通过自动化生产线,并依据"技术关键点技术标准"与"饮片标准生产管理规范",将中药炮制工艺完整的纳入配方颗粒生产过程中,实现了产业量化。

康仁堂"全成分™"中药配方颗粒是传承中药汤剂的剂型改革,以"全成分™"理念为指导,以"标准汤剂"为标准,选择道地药材为原料,将传统炮制的经验进行数字化表征,通过现代产业化设备炮制成饮片,再根据提取、浓缩、干燥、制剂各个环节全过程的量质传递研究,实现配方颗粒和传统汤药"物质基础"等同与"临床疗效"一致,既保持了中药饮片的性味与功效,又极大程度的方便了患者的服用。目前,公司已在全国范围内布局北京、天津、河北、湖北、河南、重庆、甘肃、山东8大生产基地,并建立了从药材、饮片、提取、制剂、包装、销售的全过程追溯体系,实现了配方颗粒全品种溯源。

2、成品药

成品药方面,以自主创新为主和仿创结合的总体思路,优选靶点和品种,持续加强创新及临床能力建设,推动新技术、新工艺和新产品的应用开发和市场转化工作。公司的主要成品药为中药及化学药品。

公司成品药产品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用范围
1	血必净注射液	中药	用于温热类疾病,症见发热、喘促、心悸、烦躁等瘀毒互结证。适用于因感染诱发的全身炎症反应综合征;也可配合治疗多器官功能失常综合征的脏器功能受损期。可用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重型、危重型的全身炎症反应综合征或/和多脏器功能衰竭。
2	低分子量肝素钙注射液(博璞青)	化学药品	治疗深部静脉血栓形成,用于血液透析体外循环中预防血凝块形成,预防与手术有关的血栓形成。
3	盐酸莫西沙星氯化钠注射液(安若泰)	化学药品四类	为成人(≥18岁)上呼吸道和下呼吸道感染,如:急性细菌性鼻窦炎,慢性支气管炎急性发作,社区获得性肺炎;以及复杂和非复杂性皮肤和软组织感染;复杂腹腔感染。
4	依诺肝素钠注射液(博璞宁)	化学药品四类	预防静脉血栓栓塞性疾病(预防静脉内血栓形成),特别是与骨科或普外手术有关的血栓形成。治疗已形成的深静脉血栓,伴或不伴有肺栓塞,临床症状不严重,不包括需要外科手术活溶栓剂治疗的肺栓塞。治疗不稳定性心绞痛及非Q波心肌梗死,与阿司匹林合用。用于血液透析体外循环中,防止血栓形成。治疗急性ST段抬高型心肌梗死,与溶栓剂联用或同时与经皮冠状动脉介入治疗(PCI)联用。
5	那屈肝素钙注射液(博璞艾)	化学药品四类	在外科手术中,用于静脉血栓形成中度或高度危险的情况,预防静脉血栓栓塞性疾病。治疗已形成的深静脉血栓。联合阿司匹林用于不稳定性心绞痛和非Q波性心肌梗死急性期的治疗。在血液透析中预防体外循环中的血凝块形成。
6	盐酸法舒地尔注射液(川威)	化学药品	改善和预防蛛网膜下腔出血术后的脑血管痉挛及随之引起的脑缺血症状。
7	酮咯酸氨丁三醇注射液(博舒尔)	原化学药品第六类	适用于成人需要阿片水平镇痛的中度急性疼痛的短期治疗,通常用于术后镇痛。
8	伊班膦酸钠注射液(固泰维)	原化学药品第六类	本品用于治疗绝经后骨质疏松症;用于治疗恶性肿瘤溶骨性骨转移引起的骨痛;用于治疗伴有或不伴有骨转移的恶性肿瘤引起的高钙血症。
9	清肺散结丸(伊诺)	中药	清肺散结,活血止痛,解毒化痰。用于肺癌气阴两虚、痰热瘀阻证,也可作为肺癌手术、放化疗的辅助用药。
10	抗癌平丸(亨通)	中药	清热解毒,散瘀止痛,用于热毒瘀血壅滞肠胃而致的胃癌、食道癌、贲门癌、直肠癌等消化道肿瘤。

3、医疗器械

医疗器械方面,公司全资子公司超思电子产品主要以电子医疗器械为主,包括血氧系列、家用健康和基层医疗等多领域单参数或多参数新型电子医疗产品与服务,覆盖血氧、心电、血压、胎心仪、体温、多参数监护、健康查体、一体机、智能制氧机、便携式制氧机等系列产品。同时,公司也充分发挥在血氧、血压、呼吸率等诸多监测技术和智能化、便携式、可穿戴化的技术优势,独家设计了各类针对常见慢病的专项管理方案,包括呼吸产品解决方案、心血管产品解决方案以及睡眠产品解决方案等,通过专病专护的方式,实现居家康养慢病管理的专业指导,致力于通过多样化的产品线满足不同年龄层人群的医护、健康管理需求。公司控股子公司汶河医疗器械主要从事与医用高分子耗材相关的医疗器械研发、生产及销售,并逐步拓展以药食同源为基材的食品类产品的开发和推广。报告期内,汶河医疗器械获得甘肃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称号,成功被认定为"2022年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4、原辅料

原辅料方面,公司通过自主创新+产学研合作的研发模式,积极推进产品优化和工艺改进,打造研产销一体化团队,持续提升业务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全资子公司展望药业的生产与销售始于1950年,是一家以生产药用辅料、原料药和食品添加剂三大系列产品的综合型制造企业 ,目前拥有2个生产基地,能完成近50个品种生产。坚持全面贯彻质量管理制度, 先后通过了美国FDA、欧盟COS认证、日本PMDA认证、ISO9001质量认证、ISO14001环保认证及中国GMP认证,业务可覆盖全国30多个省、市、自治区;海外业务可覆盖美国、欧洲、日本、韩国、印度、东南亚、中东、南美等国家和地区。

公司控股子公司亿诺瑞是一家专注于肝素钠、低分子肝素系列原料药研发生产的生物制药企业,是国内同行业领先的低分子肝素药物产业化技术平台,拥有从猪小肠加工、粘膜肝素提取、肝素原料药到分级低分子肝素原料药的完整产业链。

5、医疗健康服务

医疗健康服务方面,以打造数字化中医药服务及行业赋能平台为宗旨,坚持"全疗程"诊疗发展思路,通过打造"自有药材供应链+自有线上平台+自有线下医馆"的闭环生态,不断精细化诊疗体验,提升优质中医药资源的可及性。

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方康圣为公司医疗健康投资及管理平台, 专门从事中医医疗健康服务领域的投资与管理,通过特设线上中医互联网服务平台"上医明家"、线下全国实体连锁"上医明家中医馆"和高质量产品供应体系,打造立体化中医全产业链服务生态和中医医疗健康服务统一品牌形象。目前,"上医明家"通过线下直营医疗机构和合作加盟诊所的持续布局,已覆盖北京、天津、河北、山东、广东、四川等多个省市,并在原有饮片和中药配方颗粒的基础上,不断丰富产品和服务内涵,创新应用场景,实现从诊前防未病到诊中治疗,从诊后康复到药品配送,给患者带来更多便利,持续助力医疗服务向健康服务和中医生活化转变。

6、药械智慧供应链

药械智慧供应链方面,应用信息技术与自动化设备,打造药械供应链与物流延伸服务平台,实现采购、物流、使用全过程数字化管理。公司全资子公司正康医疗科技是国内领先的供应链科技公司,主要业态为SPD技术研发与服务、器械销售。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11,835,031,507.96	12,630,856,694.40	12,659,664,470.13	-6.51%	11,607,300,738.29	11,607,300,738.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710,063,623.49	8,290,277,419.08	8,289,662,390.98	5.07%	7,772,888,664.89	7,772,888,664.89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6,108,854,649.13	6,650,024,882.33	6,650,024,882.33	-8.14%	7,670,525,029.35	7,670,525,029.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6,631,425.70	624,181,070.56	624,241,810.48	-18.84%	687,316,929.01	687,316,929.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5,550,639.28	570,696,888.19	570,757,628.11	-34.20%	678,204,711.65	678,204,711.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0,094,404.76	745,345,648.12	745,345,648.12	105.29%	391,598,803.37	391,598,803.3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21	0.21	-19.05%	0.23	0.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21	0.21	-19.05%	0.23	0.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7%	7.78%	7.78%	-1.81%	9.20%	9.20%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发布《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的通知》(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16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本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起按准则解释第16号要求,将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至首次执行日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2022年初的留存收益及2022年度财务报表相关列报项目,但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659,065,577.58	1,764,413,768.26	1,498,954,976.27	1,186,420,327.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5,453,588.33	170,420,001.34	163,308,240.53	-2,550,404.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6,871,831.74	163,342,187.35	119,772,011.21	-64,435,391.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8,569,878.10	109,692,418.66	524,327,705.02	537,504,402.9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2,30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9,00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24%	667,997,417.00	0.00	质押	243,820,162.00
姚小青	境内自然人	10.24%	307,477,728.00	246,958,242.00	不适用	0.00
天津大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57%	167,182,013.00	0.00	质押	165,990,689.00
					冻结	167,182,013.00
李卓	境内自然人	1.86%	55,788,867.00	0.00	不适用	0.00
伍光宁	境内自然人	1.32%	39,606,715.00	0.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2%	15,718,488.00	0.00	不适用	0.00
银华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银华基金国寿股份均衡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其他	0.45%	13,640,400.00	0.00	不适用	0.00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0.39%	11,751,3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9%	11,590,733.00	0.00	不适用	0.00
银华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险-银华基金国寿股份均衡股票传统可供出售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34%	10,238,7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359,133	0.51%	3,286,100	0.11%	11,590,733	0.39%	3,884,400	0.13%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李卓	新增	0	0.00%	55,788,867	1.8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3,884,400	0.13%	15,475,133	0.52%
银华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银华基金国寿股份均衡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新增	0	0.00%	13,640,400	0.45%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新增	0	0.00%	11,751,300	0.39%
银华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险-银华基金国寿股份均衡股票传统可供出售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新增	0	0.00%	10,238,700	0.3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中国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0	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资源垄断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退出	0	0.00%	0	0.00%
中国工商银行-华安安信消费服务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0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0	0.00%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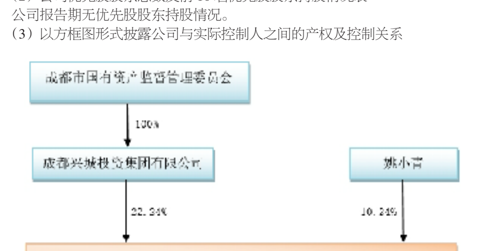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1红日01	149604	2021年08月20日	2026年08月24日	60,000	3.78%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按期兑付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评级无变化。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25.07%	33.15%	-8.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37,555.06	57,075.76	-34.20%
EBITDA全部债务比	68.95%	54.88%	14.07%
利息保障倍数	10.30	10.49	-1.81%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600101 证券简称:明星电力 公告编号:2024-014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5月23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2024年3月27日,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9名董事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5月23日 9点00分

召开地点:四川省遂宁市开发区明月路56号,明星康年大酒店2楼康年厅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5月23日

至2024年5月2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2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关于预计2024年度购电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6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	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注:本次会议还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作《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第1-2项、第4-9项议案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第3项议案经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刊登于2024年3月29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9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5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101	明星电力	2024/5/16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联系方式

联系人:黄镝、王慧杰

电话:0825-2210081

传真:0825-2210089

(二)登记时间

2024年5月20日至5月21日8:30-12:00、14:00-17:30。

(三)登记地点及信函送达地点

地址:四川省遂宁市开发区明月路56号,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629000)。

(四)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个人股东的授权代理人须持身份证、委托人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人:黄镝、王慧杰

电话:0825-2210081

传真:0825-2210089

(二)本次股东大会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三)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资料将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请股东在与会前仔细阅读。

特此公告。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7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5月2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关于预计2024年度购电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6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	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101 证券简称:明星电力 公告编号:2024-015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全体监事均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

● 无监事对本次监事会议案投反对票或弃权票。

● 本次监事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均获通过。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3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已于2024年3月16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监事和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向道泉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2023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

3.在发表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4年度购电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与控股股东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发生的购电关联交易,是公司生产经营发展的需要。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定价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本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本预案同时兼顾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当前利益和长远利益。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和相关政策规定,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本次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能够使公司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业务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存款业务、结算业务、办理财务顾问及相关咨询业务等金融服务,是公司优化资金管理的需要。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定价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本报告相关内容真实、客观,公司在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相关存款的安全性和流动性风险可控。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在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本预案能有效防范、及时控制和化解公司在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款、结算等金融业务的风险,保障资金安全。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十)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真实,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21号——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一般规定》的要求。

(十一)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600101 证券简称:明星电力 公告编号:2024-008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2024年度购电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内容:2024年,公司预计向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购买电力44亿千瓦时,预计金额(不含税、基金和附加,下同)171,327.43万元。

●交易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的影响: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行为,有利于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关联人回避事宜: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董事张勇、蒋毅、白静蓉、石长清回避了表决。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4年3月27日,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5名非关联董事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4年度购电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本议案时,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董事张勇、蒋毅、白静蓉、石长清按规定回避了表决,5名非关联董事全票同意。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之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获全票同意。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与该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公司(或子公司)	关联人	2023年预计发生金额	2023年实际发生金额
购买电力	公司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144,070.80	136,614.29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公司	关联人	2024年预计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3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购买电力	公司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171,327.43	100	136,614.29	100

备注:上述购电金额包括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与公司及子公司在彼此供区内发生的电费金额,价格按所在地统一的电费标准执行。

公司预计2024年购电金额比2023年购电金额有较大幅度增长,主要原因:一是政府扩园拓区、招商引资力度加大,供区内重点项目陆续建成投运,用电需求增加。二是依据遂宁地方经济发展态势,预计用电负荷将持续增长。三是国家政策性电价市场化改革影响,购电平均价格增幅较大。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000621601108W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蜀绣西路366号

法定代表人:衣立东

注册资本:500.00亿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以下范围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电力生产、销售;电力输送;电力建设工程项目的论证、勘测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调试、招标、验收接电管理;电网的统一规划、建设、调度和运行管理;技术推广服务;电力设备及配件的设计、制造、加工、销售及咨询;道路货物运输;装卸搬运;仓储业;专业技术服务业;科技中介服务;综合能源服务;电力储能;电动汽车充换电服务网络建设、运营。(以下仅限分支机构经营)承装(修、试)电力设施;环境监测;计量认证;电力司法鉴定;节能服务;物业管理;汽车租赁、蓄电池租赁;商务服务业;商品批发与零售;进出口业;水力发电机检修、调试。(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关联关系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持有公司股本84,591,12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07%),系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相关规定,该公司与本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三)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能够按月支付采购电力款项,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依法存续经营,资产及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主要内容

2024年1月1日00:00至2024年12月31日24:00期间,公司预计向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购买电力44亿千瓦时,金额171,327.43万元(不含税、基金和附加)。

(二)定价政策

上述购电定价按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降低四川电网目录销售电价合理调整电价结构有关事项的通知》(川发改价格〔2017〕379号)、《关于进一步做好电价政策衔接有关事项的通知》(川发改价格〔2017〕423号)、《关于四川电网2020-2022年输配电价和销售电价有关事项的通知》(川发改价格〔2020〕629号)、关于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深化燃煤发电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的通知》(川发改价格〔2021〕381号)、《关于进一步完善我省分时电价机制的通知》(川发改价格规〔2021〕499号)等相关文件执行。

(三)结算方式

公司向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购买电力实行当月计量、次月付费的结算方式:即按自然月抄表计量,次月结算当月电费。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2024年度购电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中的电力采购,对公司的业务有重要影响,有利于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在可以预见的将来,该等关联交易行为仍将持续发生。

关联交易价格按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相关文件执行,是公允的,对全体股东公平、合理,能够保护广大股东的利益,不会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五、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该购电属于公司正常业务范围,有利于公司的发展和经营业绩的提高。价格按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相关文件执行,价格公允,不会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为,该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中的电力采购,价格按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相关文件执行,是公允的,有利于公司的发展和经营业绩的提高,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7日

● 报备文件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年度报告第三次沟通会议决议

2.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4.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0101 证券简称:明星电力 公告编号:2024-010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本次拟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024年3月27日,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9名董事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信永中和")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1592354581W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5)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

(6)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45人,注册会计师1,656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660人。

信永中和2022年度业务收入为39.35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29.34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8.89亿元。2022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366家,收费总额4.62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批发和零售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14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除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一案之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行政监管措施12次、自律监管措施2次和纪律处分0次。35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3次、监督管理措施12次、自律监管措施3次和纪律处分1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张卓先生,2000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4年拟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4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陈彬先生,2007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4年拟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2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刘辉先生,2008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1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4年拟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2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结合公司年度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投入的工作量等确定。2024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57.5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26.50万元,上述费用含年审会计师的差旅费和食宿费。2024年度审计费用与2023年度保持一致。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及审查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审查,并对其2023年度审计工作情况进行了评价。认为信永中和在以前年度为公司提供服务期间,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审计工作,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信永中和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建议续聘该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年3月27日,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9名董事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费用分别为57.50万元和26.50万元,合计为84万元(含年审会计师的差旅费和食宿费)。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信永中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7日

● 报备文件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年度报告第五次沟通会议决议

2.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